**2020年西安高新区校园招聘普通雇员简章**

**一、西安高新区简介**

西安高新区是1991年3月国务院首批批准成立的国家级高新区之一，2006年被科技部确定为要建成世界一流科技园区的六个试点园区之一，2015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西安高新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2017年4月，陕西自贸区正式挂牌，高新功能区作为陕西自贸区面积最大、以特殊监管区区外保税等通关模式创新为特色的核心片区正式启动建设。

29年间，西安高新区实现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一系列重大跨越，主要经济指标长时间保持高速增长。在全国高新区综合排名中，西安高新区名列前茅。

2018年，西安高新区成功托管了来自雁塔区、长安区、鄠邑区、周至县的12个街镇，面积达到1079平方公里。高新区确立了“北提、南闲、东联、西拓、中优、外协、内融”的空间发展策略，并开启了“破茧化蝶”式机构改革，为高新经济发展蓄足力量。

目前的西安高新区，累计注册企业达16万家，形成了以半导体、软件信息等为核心的电子信息产业，以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为核心的现代制造业，以及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为核心的现代服务业三大主导产业。西安高新区坚持产业培育梯度化的理念，按照引领型产业、特色产业、未来产业三层次发展架构，打造一大批世界级引领产业生态、五个领先跨界融合产业集群和一批硬科技属性新经济形态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15N”产业新体系。

在“三次创业”的新征程中，高新区吹响了“大干123，建好首善区”的号角，将通过实施“一年攻坚、两年突破、三年超越”计划，到2020年全面实现追赶超越目标，建成“创新之城、富强之城、美丽之城、时尚之城、幸福之城”，建好大西安都市圈的首善区。

**二、招聘岗位及专业要求**

计划招聘普通雇员49人，详见附件《岗位需求目录》。

**三、招聘对象**

2020届硕士、博士研究生及2018、2019届办理暂缓就业手续且未就业的硕士、博士研究生。

**四、招聘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政治过硬，具有良好品德和职业道德，无不良记录；

2.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或者技能条件、身体条件；学生干部、中共党员优先；

3.年龄30周岁及以下（1990年5月1日以后出生）；

4.应聘人员须于2020年8月1日前取得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

5.2020届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定向生、委培生须征得委培、定向单位、所在院校同意；

6.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法律、法规规定不符合本次招聘要求的，以及不符合本次招聘的基本条件和岗位资格条件要求的；

（2）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3）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规定需要回避的。

**五、招聘形式及程序**

本次招聘采取学校推荐形式，按照推荐、资格审核、第一轮面试（现场、线上）、第二轮面试（现场）、体检、考察和资格复审、录用等程序，具体如下：

1.学校就业中心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学生；

2.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对其学历、毕业院校、专业等信息进行核查；

3.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进入第一轮面试环节，第一轮面试采取现场面试或视频面试的方式，按照面试成绩确定第二轮面试人选；

4.第二轮面试采取现场面试的方式，按照面试成绩确定意向人选；

5.按照第二轮面试成绩确定的意向人选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在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并提供体检报告原件，体检费用由应聘学生自理；

6.体检合格人员由相关部门组织考察和资格复审，重点对其政治素质、遵纪守法、道德品质等进行综合考察；

7.考察和资格复审合格人员，经管委会批准后，确定拟录人员。由相关部门按有关规定办理录用手续，与录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合同期限3年，试用期6个月。

**六、报名时限**

学校推荐：2020年5月25日—2020年6月1日；

资格初审：2020年6月1日—2020年6月3日；

面试及其他程序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玎

联系电话：029-62712622 18681873177（微信同）

联系邮箱：[yzhro\_05@163.com](mailto:yzhro_05@163.com)

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5月22日